

黑 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名称：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项目编号：HB2021G229

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医科大学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二、项目编号：HB2021G229

三、磋商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1	详见采购文件	13,100,000.00

四、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合同签订后，收到甲方开工指令，150天内完工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哈尔滨医科大学指定地点

五、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1)1.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具备岗位证书；安全员1人：提供安全生产考核C证；以上所有人员须提供身份证；项目组织机构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在本公告发布前连续6个月（2021年5月-2021年10月）企业为其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证明。本项目要求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能有在建工程，为保证施工现场人证统一，采购人将对成交人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证件进行压证管理，工程竣工验收后返还。

六、参与资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3.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七、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无元人民币。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采购文件处项目经办人 详见磋商公告 电话：详见磋商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磋商文件后，方有资格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李女士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1-82651747

(二)对磋商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磋商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 十、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 十二、联系信息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医科大学

采购单位联系人：胡森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157号

联系方式：8662328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天顺街65号

联系方式：0451-82651747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方式：0451-82651747

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哈尔滨医科大学高等生物安全实验室建设安装项目，包括两套ABSL-3实验室、一套BSL-2实验室及其准备间、一套PCR实验室、一间中控室、一间UPS室、一间变配电室、一间污物存放间、一套污水处理间、一间空调机房、一间排风机房、一间生物样本库，总建筑面积1100平方米。本项目招标范围为该区域内的净化系统设备和材料的供货、装饰、施工、安装、调试、检测、维修、保养。（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及招标文件）。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收到甲方开工指令，150天内完工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医科大学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按履约进度付款，工程量过半，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50% 2期：支付比例50%，工程竣工且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审计后并向甲方缴纳了3%工程质量保证金和5%国家cnas认证保证金后一次性付清余款。通过cnas认证后返还认证保证金，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会签后，一次付清质量保证金。乙方所提交的工程结算书经第三方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后，审减金额超过乙方所提交工程结算金额8%部分的审计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该部分费用最终在工程结算金额中扣除。
验收要求	1期：按合同约定履约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面向对象 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术 要求
1		其他专业 施工	其他专业 施工	项	1.00	13,100,000.00	13,1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 一

##### 附表一：其他专业施工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采购要求 本项目的全部技术指标，包括深化设计、施工、调试全过程的各项技术参数必须符合或高于本采购文件及以下的国际和国家标准的指标： 1、WHO《生物安全实验室生物安全手册》第三版 2004 2、《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GB19489-2008 3、《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50346-2011 4、《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591-2010 5、《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6、《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7、《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8、《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6 9、《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10、《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 50736-2012 11、《高效空气过滤器》GB/T13554-2008 12、《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13 13、《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14、《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50312-2007 15、《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198-2011 16、《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准则》CNAS-CL05:2009 17、《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准则》WS 233-2017 18、《实验室设备生物安全性能评价技术规范》RB/T199-2015 19、《排风高效过滤装置》JGT497-2016 20、《实验动物 环境及设施》GB 14925-2010 21、《实验动物设施建筑技术规范》GB 50447-2008 22、质量要求：保证符合CNAS认可评审《CNAS-CL05:2009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准则》23、调试检测：保证通过第三方按照国标《GB50346-2011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中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技术指标进行检测验证。 24、认可配合： 必须配合建设单位申请、申报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的认可及专家评审（CNAS认可）； 25、维修保养：第三方检测完，通过竣工验收（业主方、施工方、监理方）后不少于1年质保。</p>
2	<p>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清单及图纸</p>
	<p>名称：实验室围护结构 数量： 1 套 要求及技术需求： （1）主要技术参数 整体围护结构强度、气密性、洁净度、防火要求满足《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和《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等规范要求，通过国家认可委专家评审和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检测合格。 1.1隔墙 1.1.1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彩钢板墙板 100mm厚防火轻钢龙骨双面玻镁岩棉夹芯彩钢板隔墙，灰白色，镀锌骨架，彩钢板采用凹型固定龙骨，增加墙体强度，玻镁岩棉夹芯，中字铝型材连接件，保障实验室墙体在高负压情况下不变形，不泄漏。内圆角为R=50圆弧阴角，外直角平滑无棱圆弧阳角R=100，表面氟碳喷涂涂层具有抗静电、耐酸碱、耐过氧化氢腐蚀性能。钢板厚度不低于0.7mm，钢板质量优质。 1.1.2一层实验室彩钢板墙板 50mm厚防火双面玻镁岩棉彩钢板隔墙，灰白色，镀锌骨架，中字铝型材连接件，保障实验室墙体不变形，不泄漏。内圆角为R=50圆弧阴角，外直角平滑无棱圆弧阳角R=50，表面氟碳喷涂涂层具有抗静电、耐酸碱、耐过氧化氢腐蚀性能。钢板厚度不低于0.7mm，钢板质量优质。 1.2 彩钢板吊顶 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采用100mm厚防火轻钢龙骨双面玻镁岩棉夹芯彩钢板吊顶，灰白色，镀锌骨架，彩钢板采用凹型固定龙骨，增加吊顶强度，玻镁岩棉夹芯，保障实验室吊顶在高负压情况下不变形，不泄露。中字铝型材连接件，古字型吊件，表面氟碳喷涂涂层具有抗静电、耐酸碱、耐过氧化氢腐蚀性能。钢板厚度不低于0.7mm，配备可调水平吊挂件，吊顶活荷载<math>\geq 0.75\text{KN/m}^2</math>。一层实验室及辅助房间吊顶采用50mm手工双玻镁彩钢板，灰白色，镀锌骨架，彩钢板采用凹型固定龙骨，增加吊顶强度。 1.3喷塑50系列铝合金内圆角，喷塑系列铝合金外圆柱。 1.4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主实验室、主实验室缓冲间、工作走廊、第一缓冲间洁净度7级，换气次数<math>\geq 25</math>次/h，温度控制范围18~26℃，相对湿度30~70%，噪声<math>\leq 60\text{dB(A)}</math>，平均照度：主实验室<math>\geq 350\text{lx}</math>，主实验室缓冲间、工作走廊<math>\geq 200\text{lx}</math>。淋浴房、防护服更换间、清洁衣物更衣间温度控制范围18~26℃，噪声<math>\leq 60\text{dB(A)}</math>，平均照度<math>\geq 200\text{lx}</math>。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GB 50346-2011表3.3.2及表3.3.3要求。 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主实验室、缓冲间洁净度7级，换气次数<math>\geq 25</math>次/h，温度控制范围18~26℃； PCR实验室主实验室、缓冲间洁净度8级，换气次数<math>\geq 15</math>次/h，温度控制范围18~26℃。 1.5室内净高不低于2.6m。 1.6门的类别及要求 1.6.1生物安全防护三级实验室核心区气密门 1.6.1.1气密门技术要求： （1）门框：无油镀锌钢板板材 （2）门框材料厚度： 1.5mm 采用45度角拼接 R型密封槽设计，采用多腔囊密封可拆卸 （3）门扇厚度： 0.6mm 门厚40mm 标配不锈钢密封底框。</p>

3	<p>(4) 生产工艺：采用一体冷弯折弯工艺，门框门扇表面无焊点 门扇板材门框门扇无缝处理，不易滋生细菌。(5)喷涂：环氧树脂粉末材料静电喷涂，喷涂层不低于70U(微米)(6)内部填充：高强度蜂窝纸板(7)气密性：Q100(符合BS EN 12207-2000)1级-2级(8)配备双层可视窗，玻璃为双层5mm厚钢化玻璃。(9)配备电磁互锁装置。(10)配备品牌液压闭门器。1.6.2一层实验室及辅助区钢质门1.6.2.1钢质门技术要求(1)门框：粉末喷涂1.5mm钢板，一体成型，可配套100mm隔断系统，与隔断齐平。(2)性能要求：门扇：40mm厚度，粉末喷涂饰面，玻璃视窗采用斜面型材，便于清洁。数控冲压锁孔及铰链孔。(3)五金，sus304材质不锈钢，配执手锁、铰链、配置自动开门机，自动感应开关。气密性：7级以上，隔音：36dB及以上。1.7可视窗1.7.1材质：一体化成品视窗，双层5mm真空钢化夹胶玻璃，304#不锈钢弧形内框。1.7.3安装：根据建筑结构选定相应位置，以增加实验室的透视性和实验人员的舒适性，窗户与墙体保持在同一水平面上，表面光滑，易清洁；其强度和密封程度满足实验室压力需要。1.8传递窗1.8.1生物安全型传递窗。1.8.2材质：传递窗箱体为3mm厚304不锈钢整体焊接，整体无间断密封圈，机械压紧式密封门与箱体平齐。传递窗内腔四角圆弧，内腔无缝处理，视窗门，双层5mm厚钢化玻璃。1.8.3电子互锁，带暗藏式紫外灯，安装时不得影响实验室墙体的密封性。1.8.4消毒措施：采用紫外线定时消毒或过氧化氢消毒，在箱体壁面上设置消毒气(汽)体进出口，能对传递窗内部空间进行消毒。消毒时，外接消毒装置可以通过消毒气(汽)体进出口向传递窗体内输送消毒气(汽)体。1.8.5气密性：采用箱体内部压力衰减法检测时，当箱体内部的压力达到-500Pa后，20min内负压的自然衰减小于250Pa1.9安全门1.9.1规格：1000mm*2100mm1.9.2性能要求：带紧急解锁机械密闭门，可在内部正常打开与关闭，而不损伤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的围护结构密闭性。1.9.3采用四框密闭成品钢质门，带密封橡胶圈。1.9.4门框：四边框，304不锈钢钢板喷涂，钢板厚度不低于1.5mm。1.9.5门体：304不锈钢钢板喷涂，钢板厚度不低于1.0mm，门体颜色桔黄色。1.9.6门锁/合页：304不锈钢合页。1.9.7配备双层可视窗400*600mm，玻璃为双层钢化玻璃。1.10地面1.10.1一层、二层实验室材质：表面层为橡胶卷材，同质透心结构，厚度：2.0mm，耐磨、防滑、耐腐蚀、易清洁。辅助区域、走廊采用pvc卷材，机房、污水处理间采用环氧树脂地面。1.10.2安装：基础做水泥自流坪打平层，与基层粘接均匀牢固，表面平整，踢脚为100mm整体上翻与前面齐平，与地面呈圆弧状过渡。1.11空调设备基础 空调设备基础，高度不低于200mm。1.12机房：机组配钢基础、空调机房内贴吸声板墙面，含材料及施工，吸声效果大于10dB。</p>
★	4 名称：实验室围护结构 ※ 1.6.1.2提供负压差透气性2级检测报告，
★	5 名称：实验室围护结构 ※1.8.6 投标时附有以GB50346-2011《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为检测依据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以上材料性能指标满足要求。
	<p>名称：通风净化系统 数量： 1套 要求及技术需求：(1)主要技术参数 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送风采用全新风系统，应设置初、中、高三级过滤系统，防护区必能对排风高效过滤器进行原位消毒和检漏。送排风机必须连锁，排风先于送风开启，后于送风关闭。实验室洁净度不小于万级，换气次数大于20次/h。</p> <p>1)空调风系统 1、全新风净化空气处理机组 1.1净化空调机组选用优质产品。采用全新风系统，风机一用一备，风机切换时不得影响实验室的空气流向和压力工况。1.2技术要求：1.2.1净化送风机组，无蜗壳风机，配加湿装置，投标单位自行计算风量并留有30%余量，另配优质高效率智能化辅助风管式电加热装置，同时设置送风机有风检测装置，并在电加热段设置监测温度的传感器，有风信号及温度信号应与电加热连锁。优质品牌变频风机，设置G4袋式初效过滤器和F6袋式中效过滤器。1.2.2机组的内表面及内置零部件选用耐消毒药品腐蚀的材质或特殊防腐面层(不得采用镀锌型钢)，机组内壁采用304不锈钢材质。1.2.3箱体的结合处应采用带凹凸槽的铝型材，加上螺栓、螺母的紧固，形成迷宫式密封结构，降低漏风率，并且要杜绝冷桥发生。1.2.4迷宫式空气处理机组有一个铝合金外框架和一个暗藏的金属内框架。铝合金外框架通过榫头结构和螺栓螺母紧固形成抗扭性强的钢体。保证箱体有足够的强度。1.2.5机组内部结构应便于清洗，并能顺利排放清洗废水，不易积尘、滋生细菌。1.2.6送风空调机组的冷凝水排出口应具备自动防倒吸，并在负压时能顺利排出冷凝水的装置。1.2.7机组内各级空气过滤器前后设置压差计、压差表，具压力报警功能。测量接管应通畅，安装严密。1.2.8空气净化系统设置粗、中、高三级</p>

空气过滤，过滤器的设置符合GB 50346-2011 5.2.1要求。1.2.9空调机组箱体的密封应可靠，当机组内保持1000Pa的静压值时，箱体的漏风率不大于1%。

2、风冷热泵型冷热水机组 2.1机组选用模块化设计，单模块制冷量不小于130 KW，制热量不小于140 KW，能效比大于1:3.48。2.2 机组采用全封闭涡旋压缩机和低噪音风机，运行噪音和振动极低。机组采用微电脑控制，具备智能除露、分级启动、高低压保护、制冷防冻保护、冬季防冻保护、排气温控保护、水流开关保护等功能，满足项目所在地供热制冷使用要求，尤其考虑过渡季实验室使用需求。

3、排风机组 3.1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排风系统排风机为一用一备，且两台风机互为备用，两台风机无缝切换时不得影响实验室定向流和压力工况。3.2 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风机要求：无蜗壳变频风机。3.3箱体要求：内壁要求不低于1mm 304#不锈钢材质，当机组内保持1000Pa的静压值时，箱体的漏风率不大于1%，内置活性炭过滤装置。

4、新风口、室外排风口 4.1 新风口：防水百叶风口应具有防风、防雨、防虫、防鼠等功能，防护网应可方便清洗更换，配备可拆卸不锈钢初效过滤器，并设置防雨设施。4.2 室外排风口：304#不锈钢材质，2mm厚度，具有防雨、防虫、防鼠等功能；保证气流向上排放；外部气流不应影响实验室内各压力的稳定性。排风口设于主导风的下风向，与新风口的直线距离大于12m，应高于建筑物顶部楼面至少2米以上。

5、风管 5.1 一层实验室所有送/排风管均采用镀锌风管；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所有送/排风管均采用304#不锈钢材质风管（主管管厚度不低于2.0mm），排风管全部采用自动气密氩弧焊或激光焊接（全部接点不得采用软连接）；送风管采用自动气密氩弧焊，法兰自动氩弧焊满焊，风管安装后均应做气密性试验。5.2 送排风管道安装前应进行清洁脱脂处理，去除表面油污和灰尘。5.3 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送风、排风管和排风机前安装304不锈钢密闭阀。

6、保温材料：6.1所有风管均使用B1级橡塑材质，厚度不少于25mm，材料燃烧性能为B1级，导热系数小于0.035W/M.K，氧指数 $\geq 32$ ，不龟裂，抗老化，真空吸水率 $\leq 10\%$ 。室外明露风管均需在橡塑保温板外包覆0.6mm厚铝合金板。

7、定风量、变风量文丘里阀 7.1 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每个房间的进风、排风管道均安装远程控制文丘里阀。文丘里阀材质为铝制阀体或采用耐腐蚀酚醛涂层实现防腐功能。文丘里阀控制采用基于开度与风量值相对应的控制方式，每一文丘里阀位置流量标定点数不少于48点。7.2 定风量文丘里阀，阀门前后压差范围在150Pa到750Pa之间风量与压力无关，即该设备不得根据系统运行时风管内的运行压力变化而变化，自动记忆定位。风量控制精度：风量偏差 $< \pm 5\%$ 。7.3 变风量文丘里阀技术参数：7.3.1变风量文丘里阀 DN200, 60-1100m<sup>3</sup>/h，风量偏差 $< \pm 5\%$ ，最大风量：最小风量可调节率 $> 15:1$ ，压差范围(可调节压力)：150Pa-750Pa，工作温度范围：10-50℃，变风量阀门响应到位速度小于1秒钟，执行机构采用电动执行器。7.3.2变风量文丘里阀 DN250, 85-1600m<sup>3</sup>/h，风量偏差 $< \pm 5\%$ ，最大风量：最小风量可调节率 $> 15:1$ ，压差范围(可调节压力)：150Pa-750Pa，工作温度范围：10-50℃，变风量阀门响应到位速度小于1秒钟，执行机构采用电动执行器。7.3.3 变风量文丘里阀 DN300, 155-2500m<sup>3</sup>/h，风量偏差 $< \pm 5\%$ ，最大风量：最小风量可调节率 $> 15:1$ ，压差范围(可调节压力)：150Pa-750Pa，工作温度范围：10-50℃，变风量阀门响应到位速度小于1秒钟，执行机构采用电动执行器。7.3.4 变风量文丘里阀 DN350, 340-4200m<sup>3</sup>/h，风量偏差 $< \pm 5\%$ ，最大风量：最小风量可调节率 $> 12:1$ ，压差范围(可调节压力)：150Pa-750Pa，工作温度范围：10-50℃，变风量阀门响应到位速度小于1秒钟，执行机构采用电动执行器。

8、生物密闭阀 8.1 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每个房间进风、排风管均安装生物安全型密闭阀，独立控制每个房间进、排风。8.1.1 阀门整体使用材质304不锈钢制作，实际厚度 $\geq 3.5\text{mm}$ ，满焊焊接，结构由筒体、法兰、阀片、机械式密封圈、阀杆等组成，能耐受正常的磨损、耐腐蚀。8.1.2 能通过电动执行器及手动机构进行旋转，达到开启与关闭；关闭时保证阀片两端完全密闭。8.1.3 气密性：在 $\pm 2500\text{Pa}$ 压力区间内，小时泄露率均不大于装置净容积的0.25%。8.1.4 承压能力：阀门箱体在-2500Pa压力持续作用下60分钟，箱体承压前后未产生永久性结构变形。8.1.5 抗腐蚀性：阀门耐受过氧化氢、二氧化氯、甲醛等其中一种消毒剂的腐蚀，经腐蚀性试验后，气密性仍符合国家规范要求。8.2 普通密闭阀 8.2.1 阀门采用1.5mm不锈钢板制作，自动氩弧焊接，配置优质电动快速执行器。8.3 防火阀：70℃断开，记忆金属复位材质为304不锈钢。

9、高效过滤送风口 9.1 规格250m<sup>3</sup>/h、500m<sup>3</sup>/h、1000m<sup>3</sup>/h、1500m<sup>3</sup>/h、2000m<sup>3</sup>/h 9.

2所有房间均采用高效过滤保温送风口。 9.3 采用1.2mm钢板满焊制作喷塑，配不锈钢导流孔板（主实验室高效送风口配生物密闭阀），不锈钢散流器，带测试口和压差测试口顶接风管。高效过滤器级别：H14，铝合金框架。 10、原位消毒扫描检漏排风高效过滤装置 10.1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采用原位消毒扫描检漏排风高效过滤装置，排风量应满足相关技术要求并留有30%余量。 10.2符合GB19489-2008《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中“应可以在原位对排风高效过滤器进行消毒灭菌和检漏”的规定要求。 10.3排风口采用线扫描检漏技术，可对高效过滤器进行原位检漏，并采用与实验室同步消毒的方式对过滤器进行消毒灭菌，可实时显示高效过滤器阻力，满足生物安全标准要求，便于操作维护。 10.4结构组成：气体消毒接口，消毒效果验证装置，高效过滤器，下游扫描检漏装置，阻力监测装置阻力监测过滤器等构成，采样口采用快速气密连接口。 10.5箱体气密性：±1000Pa压力下每分钟泄漏率不大于装置净容积的0.1%， 10.6高效过滤器过滤效率：99.999%@0.3μm。 10.7过滤器检漏方式：同时具备手动扫描和电动扫描转换功能，并做到原位扫描检漏。 10.8扫描检漏范围：扫描法检漏型排风高效过滤装置，在其扫描过程中，应能检测被测高效过滤器出风面及过滤器与安装框架连接处的泄露。 10.9漏点识别有效性：扫描法检漏型排风高效过滤装置应具备有效识别、定位漏点的能力。 10.10具有对气（汽）体消毒效果进行原位验证的措施。设备内部的消毒有效性验证报告，测点不小于9个，其中一个点位消毒验证口，并提供消毒点位图，涵盖高效过滤单元舱体上游、下游等有代表性的内表面位置。验证报告至少包括一种常见消毒剂，并提供消毒的标准流程、设备、浓度、消毒时间和消毒结果 10.11过滤器阻力：所测装置在额定风量下，于所测装置过滤器阻力检测口处测的过滤器实际运行阻力不大于200pa 10.12过滤器消毒方式：设有用于与气（汽）体消毒设备连接的标准尺寸接口，可实现与气（汽）体消毒设备的安全、快速连接，具有可进行原位气（汽）体消毒的措施。 10.13过滤器消毒验证：具有对气（汽）体消毒效果进行原位验证的措施 11、喷塑铝合金顶排风口，铝合金新风百叶口。 12、不锈钢风帽，不锈钢防雨、避风与风向压力无关，带不锈钢防虫。 13、不锈钢消声器，卫生级消声器双层304不锈钢结构消音等级不低于10db。 14、离心水泵：功率15KW，扬程27m，流量70T/h。 15、生物样本室采用一台2P吸顶空调，其它配套功能间采用多联机，具体见工程量清单。（2）配置要求：温度传感器、有风检测装置、压力传感器、压力表、初效过滤器、中效过滤器、高效过滤器、定风量、变风量文丘里阀、生物密闭阀、普通密闭阀、止回阀、防火阀、送风口、排风口及其他保证机电设备正常安装与运行的必要配件及材料：根据安装要求配置。

★	7	名称：通风净化系统 ※1.2.10投标时提供净化空调机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产品彩页。
★	8	名称：通风净化系统 ※1.2.11空调机组考虑冬季防冻措施，有预热装置。
★	9	名称：通风净化系统 ※7.4 定、变风量文丘里阀质量保证： 7.4.1提供所投产品相关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及产品彩页。
★	10	名称：通风净化系统 ※8.1.6 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以上性能指标满足要求。
★	11	名称：通风净化系统 ※10.14 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以证明以上性能指标满足要求。



12	<p>名称：给、排水系统 数量： 1套 要求及技术需求：（1）主要技术参数 主要包括实验室上下水管路的铺设，淋浴房、洗手池。实验室给水与市政供水系统之间设防回流装置，断流水箱，进出实验室的液体管道应牢固、无渗漏、防锈、耐压、耐冷热、耐腐蚀。应在关键节点安装截止阀、防回流装置或HEPA过滤器等。 1、淋浴房上水为自来水和50℃热水。 2、淋浴房与过道采用钢化防爆玻璃隔断，设不锈钢一体化独立卫浴，莲蓬喷头、成套淋浴房安装，60L挂式电热水器，热水器安装于防护区以面。 3、所有给排水系统采用304#不锈钢材料，洗手装置为感应开关。 4、洗眼瓶，挂壁安装。 5、手消毒器，挂壁安装，自动感应喷雾。 6、304#不锈钢给、排水管，给水管道设置倒流防止器，装置设置在辅助工作区。 7、实验室淋浴房排水采用304#不锈钢管接入一层污水处理系统并设置高度不小于150mm的等径不锈钢水密封装置。 9、洗消间设置不锈钢洗手池，给排水管均采用304#不锈钢管。 10、不锈钢管道支架、304#不锈钢截止阀、304#不锈钢球阀、不锈钢存水弯、不锈钢地漏。（2）配置要求 给水管、排水管、倒流防止器、不锈钢管道支架、不锈钢截止阀、不锈钢球阀、不锈钢存水弯、不锈钢地漏及其他确保正常安装的必要配件与材料，按安装需求配置。</p>
13	<p>名称：CO2气体管道 数量： 1套 要求及技术需求：（1）主要技术参数 进出实验室的气体管道应牢固、无渗漏、防锈、耐压、耐冷热、耐腐蚀。应在关键节点安装截止阀、防回流装置或HEPA过滤器等。 1、BSL-2实验室、BSL-3实验室均设CO2供气口，气源来自实验室外间CO2气瓶设备，供气管路安装防回流装置、减压阀组，管材为316#不锈钢管。气瓶柜设置在气瓶间。（2）配置要求 1、CO2气瓶柜，双瓶，含气瓶，带CO2泄露检测报警装置； 2、CO2管道防回流装置6套，316#不锈钢 DN15； 3、CO2减压阀组2套，不锈钢半自动切换装置一套（具有放空双瓶切换功能），含两侧压力表，与钢瓶连接的不锈钢软管需耐压2.5Mpa； 4、CO2管道压力表国标 0-1.6MPa/不锈钢 5、其他保证设备正常安装与运行的必要配件与材料。</p>
14	<p>名称：电气系统 数量： 1套 要求及技术需求：（1）主要技术参数 1、标准和规范：实验室电气工程应满足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和规范。 2、动力柜：动力柜+内部集成，应有可靠的电击保护装置。 3、双切换电源柜：柜体含内部集成应有CCC认证和出厂合格证 4、实验仪器作用供电设备：250KVA, 工频机,采用可控硅整流方式，标配输入电抗器）及输出端隔离变压器以抑制来自电网的浪涌电流，优化UPS末端供电质量；支持不少于6台的直接并机方式,应具备蓄电池（12V）节数：30-34节可调节功能;输出可承受100%之三相不平衡负载，100%不平衡负载输出电压不平衡度应≤0.8%。含电池连接线、进出线电箱、SNMP卡，满足供电事故时生物安全柜、实验室空调通风系统送排风机、事故照明、自动报警、控制系统等主要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持续时间不少于45分钟，具有对系统运行状况实时监测及报警功能。 5、变频器：排风机变频器11kw，一用一备。送风机变频器15kw，一用一备。送、排风机变频器与送、排风机联动，保证送排风系统启停、工况切换符合相关要求。 6、照明:照明灯具为采用LED一体平板灯，满足房间照度要求，照明灯检修在技术夹层进行，线路穿过顶板采用有效密封措施，具防水功能，实验室内无强烈反光。 7、核心实验室入口设置实验室工作状态显示装置。 8、安全出口指示灯，应急时间不低于45分钟。 9、需接入地线 10、配电房需配套空调系统，保证配电房的温度要求。 11、开关、插座 开关、插座与彩钢板墙体一体化定制，开关插座应采取可靠的密封措施，带防水面板。开关插座质量不低于罗格朗、西门子、施耐德。采用单联单控开关，质量不低于罗格朗、西门子、施耐德。 12、钢制槽式镀锌桥架 13、SC电线管 14、电线、电缆</p>

15	<p>名称：弱电系统 数量： 1套 要求及技术要求：（1）主要技术参数 弱电系统包括：门禁管理系统、对讲系统、硬盘录像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实验室压力自动控制系统等。 1、门禁 1.1实验室主出、入口设置人脸识别装置，其他有压差梯度的房间设置门禁互锁，在每个房间出口设置紧急解锁装置，接入电脑管理系统。 2、对讲：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每个主实验室及监控室安装免提对讲，可以内部间相互通讯，监控室与实验室对讲受控，实验室与监控室不受控。 4、网络接口：每个实验室配备网络接口，均可与中控室的电脑通讯、连接，进行数据交换。 5、监控系统 5.1实验室各设置一台网络摄像机，400万 1/3"CMOS ICR智能变焦半球网络摄像机，采用深度学习硬件及算法，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最小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范围：120 dB，调整角度：水平：0°~355°；垂直：0°~75°；旋转：0°~355°，镜头：2.7~12 mm：水平视场角：105.3-34.2°；垂直视场角：55.1-19.3°；对角线视场角：125.8-39.5°，红外波长范围：850 nm，红外距离：2.7~12 mm：最远可达30 m，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5.3综合平台一体机：服务器架构，3U16盘位，SATA盘，自带240G的SSD,单电源，64位多核处理器，48GB缓存，2个千兆网口，1个管理网口，单电源，2个USB 3.0接口,自带1块SATA盘，设备仅支持最大15块数据盘安装位置； 5.4拼接设备：数据同步器单元；尺寸:46英寸；拼缝：3.5mm，分辨率：1920 × 1080@60 Hz（向下兼容）；响应时间：8ms(G to G)；对比度：1200:1；亮度：500cd/m²；输入接口：HDMI × 1, DVI × 1, VGA × 1, CVBS × 1, USB × 1；输出接口：HDMI × 1, VGA × 1, CVBS × 1, 功耗：≤ 160 W；电源要求：100~240 VAC, 50/60 Hz；寿命：≥60000 小时；运行温度和湿度：0°C~40°C，10%~80% RH（无冷凝水）； 5.5人脸识别读卡器：1、设备外观：采用7寸高清触摸屏，200万像素双目摄像头，面部识别距离0.3-2m，支持照片、视频防假； 2、设备容量：支持10000张人脸白名单，1：N人脸比对时间&lt;0.2S/人，支持50000 张卡，150000条事件记录； 3、认证方式：支持人脸、刷卡、密码及其组合的认证方式；可读取Mifare卡（IC卡）、CPU卡号/内容、身份证序列号； 5.6监控系统安装调试的其他配件、辅料：知名品牌。</p>
★ 16	<p>名称：弱电系统 ※5.2磁盘阵列：机架式/4U 24盘位/1536Mbps接入带宽/24块4T企业级SATA硬盘/64位多核处理器/16GB缓存（可扩展至128GB）/4个千兆数据网口/1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VRAID2.0/网络协议：RTSP/ONVIF/PSIA/（GB/T28181）/iSCSI，可提供一个月以上不间断的记录要求。</p>

17	<p>名称：自动控制系统 数量：1套 要求及技术需求：（1）主要技术参数 1、通风系统控制 1.1 净化空调机组为实验室送风、排风机组，其中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送、排风机为两套，互为备用。1.2 二层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安装电动生物安全密闭阀，消毒过程时关闭。1.3 为了便于设备检修，每台设备应设置现场手/自切换开关，切换设备检修/运行状态。1.4 为了保证实验室安全运行，只有自控系统正常，实验室才可以投入使用。1.5 为防止开机时的误操作影响安全，应设置一键操作程序自动流程开机和一键操作程序自动流程关机功能，以使系统中各设备的启停按规定顺序进行，并且通过压力传感变送器的信号跟踪控制，消除开机与停机中过压现象。排风与送风连锁，启动时为先启动排风再启动送风，停止时为先停止送风再停止排风。启、停过程中保证室内始终为负压环境，并可于20秒内调整至正常状态。1.7 为了防止设备系统在运行过程中发生故障或其它外来因素的干扰影响安全，应设置运行保护功能。1.8 在系统运行过程中，常用排风机出现故障时，自动切换到备用风机。1.9 进入实验室区域的入口处安装室内各项控制参数在线显示报警。2、压力显示及报警 2.1 房间压力在控制室内显示、记录及报警，在相应实验室内和入口处机械显示与下一区间压差，设置报警装置，当压差超出控制范围应有声光报警。2.2 实验室高效过滤器阻塞报警；2.3 净化空调机组过滤器阻塞报警；2.4 温湿度显示与报警；2.5 门未关闭报警；2.6 市电故障报警；2.7 风机故障报警等等。2.8 送风机和排风机电压差低于正常值发出光电报警。3、空调系统恒温恒湿控制 3.1 整个系统需配置集中计算机自动控制设备，中控系统的故障不应影响现场控制系统的正常运行。3.2 控制器和电动阀采用国际知名品牌产品，具有较强的抗干扰性。3.3 自控系统应能对系统的正常、消毒状态进行切换。3.4 自控系统应能对系统内的送风系统、排风系统等设备实施过程控制、报警、故障诊断。4、互锁门附近设置紧急手动解除互锁开关。5、中控系统应具有解除所有门或指定门互锁的功能。6、中控系统应具有实验室污水处理系统远程控制功能 7、具有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设备运行的远程监控会诊系统。8、设备电力支持系统:具有对该系统运行状况实时监测及报警功能。（2）配置要求：1、控制设备：工业控制设备，232通讯串口，硬盘2T，内存4G.上位机正版软件。2、控制数据同步器：9台46英寸数据同步器。3、保证自动化系统正常使用的必要的软件、设备、配件及材料。</p>
★	<p>18 名称：自动控制系统 *1.6主、备排风机切换时，不产生逆流现象，并在60秒内可使各房间的压差稳定。</p>
★	<p>19 名称：自动控制系统 *3.5整个系统设置一个中央管理工作站，放在中央控制室内。中控站应具有以下功能：逻辑开、关机功能 系统工况实时巡检与数据管理 运行工况与参数的图形化动态显示 数据库自动检索与维护 报表显示与记录，自动保存，随时调阅，保存期限不低于20年；修改各种设定参数值 故障诊断与故障报警</p>
20	<p>名称：实验台 数量：1 要求及技术需求：（1）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实验台采用整体304不锈钢制造，台面需采用耐指纹不锈钢板厚度不低于1.5mm,操作面边为圆弧边，框架不小于50*50*1.5mm,台面可承重250kg。（2）主要配置要求：根据实验室工艺布置需要配置</p>
21	<p>名称：专用耗材 数量：1 要求及技术需求：1.1初效过滤器 G4袋式 1.2中效过滤器 F6袋式</p>
22	<p>验收、综合性能测试等要求 1. 在实验室竣工交付时，由业主方邀请国家有关权威部门对实验室工程安全性能等综合性能进行测试和验收，施工方全程配合检测。中标单位应确保工程建设质量，以一次性顺利通过竣工验收并获取合格检测报告。2. 实验室综合性能验收执行《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 50346-2011、《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GB 19489-2008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准则》WS 233-2017相关要求，包括：围护结构严密性、防护区排风高效过滤器原位检漏、送风高效过滤器检漏、静压差，气流流向、送风量、压力梯度、洁净度、温度、相对湿度、噪声、照度、防护区外的排风高效过滤器单元严密性、工况验证等。3. 中标单位应确保实验室硬件设施设备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认可（或同等类型评审），并通过相应主管部门的实验活动批复，对涉及硬件不符合项进行整改。如因承包范围内的设施设备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而造成认可（或同等类型评审）产生不符合项，由施工方负责整改直至通过认可（或同等类型评审），采购人不再为本工程范围内的设施设备整改支付任何费用。4. 中标单位完成项目后，应按照实验室认可准则（或同等类型评审）必须配合实验室关键防护设施设备性能检测与消毒效果验证。</p>

23	<p>质量保证要求 1、本项目整体免费保修期<math>\geq 1</math>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质期内，中标人对故障负责，货物更换、维修所涉及的有关费用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同时相应延长更换和修补零件的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后，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及系统定期进行检查和保养，并负责终身维护。对于损坏的零部件，投标人应保证以不高于在设备生产地购买的一般价格提供给采购人。</p> <p>2、产品质量要求：（1）所有设备在到达安装现场时须经采购方代表验收后方可进行设备安装，验货时须提交该产品的原质量合格证明。（2）所有设备、附（配）件应具备该类产品的功能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具有出厂合格证明和有效的产品检测报告。（3）缺陷保修：如果该项目完成交付使用后，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中标单位必须提出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直到最后纠正缺陷、中标单位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4）如果是超出中标单位的责任范围的疏忽、误操作等情况而导致的更换修正，应由中标单位进行修理，其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承担。</p> <p>3、伴随服务：质保期满后，提供设备最优惠的维修保养及零配件供应价格（具体细则由投标人报出）。</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黑财购核字[2021]11235号
2	项目编号	HB2021G229
3	项目名称	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否
6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13,100,000.00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9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10	评标办法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综合评分法
11	现场踏勘	否
12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3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4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5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1 份。
16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3
17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8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9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20	代理服务费	收取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黄河支行</p> <p>银行账号：36260188000124037</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3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b>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b></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b>30分钟</b>，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b>CA 证书</b> 在开始解密后<b>30分钟</b>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b>CA证书</b>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b>CA</b>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5	其他	
2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 二.说明

###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 2.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三.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包括：

#####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三）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磋商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 (八) 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注：本项目评审条款中有特殊情形的，以评审条款中的规定为准。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磋商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磋商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十二)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三)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磋商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磋商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 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方法

### 一.磋商评审要求

#### 1、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5%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 <http://xwqy.gsxt.gov.cn/> ) 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 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 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 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 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 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约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 六.履约金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本合同包不收取

##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付款方式	1期： 50%，按履约进度付款，工程量过半，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50% 2期： 50%，工程竣工且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审计后并向甲方缴纳了3%工程质量保证金和5%国家cnas认证保证金后一次性付清余款。通过 cnas认证后返还认证保证金，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会签后，一次付清质量保证金。乙方所提交的工程结算书经第三方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后，审减金额超过乙方所提交工程结算金额8%部分的审计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该部分费用最终在工程结算金额中扣除。
验收要求	1期： 按合同约定履约验收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本项目资格要求：	1.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1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具备岗位证书；安全员 1人：提供安全生产考核C证；以上所有人员须提供身份证；项目组织机构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在本公告发布前连续6个月（2021年5月-2021年10月）企业为其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证明。本项目要求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能有在建工程，为保证施工现场人证统一，采购人将对成交人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证件进行压证管理，工程竣工验收后返还。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的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等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技术部分55.0分	
	2、商务部分15.0分	
	3、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参数符合性比较 (5.0分)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对照表，其内容须按照招标要求和投标产品进行逐一对照比较并注明正负偏离，否则本项不得分。注*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以往检测报告、彩页等材料的，投标文件中还须附检测报告复印件、彩页复印件，否则视为该项技术指标点负偏离。



<p>技术部分</p>	<p>实验室深化设计方案比较 (30.0分)</p>	<p>(1) 根据平面图, 供应商需对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空间技术管理, 技术夹层、送排风管道和空调机房等关键区域进行BIM三维图的深化设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夹层马道三维图、空调机房(送风机箱、排风机箱及其管道)三维布置图、送排风管道三维图进行横向对比, 第一名得: 9分、第二名得7分、第三名得5分、第四名得3分、第五名及以后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2) 供应商需对自动化控制系统优化深化设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动化控制点位图进行横向对比, 第一名得: 6分、第二名得5分、第三名得4分、第四名得3分、第五名及以后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3) 供应商需对弱电系统优化深化设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控系统优化方案、网络系统优化方案、门禁系统优化方案进行横向对比, 第一名得: 9分、第二名得7分、第三名得5分、第四名得3分、第五名及以后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4) 供应商需对实验室重要区域进行效果图制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中控室效果图、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核心间效果图进行横向对比, 第一名得: 6分、第二名得5分、第三名得4分、第四名得3分、第五名及以后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工作方案 (3.0分)</p>	<p>包括施工准备工作计划, 施工方案, 施工进度计划, 劳动力、机械设备、材料和构件供应计划, 施工业务的组织规划。满分3分, 每缺少1项扣1分, 每有1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 扣完为止。</p>
	<p>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0分)</p>	<p>包括质量责任制度, 检验检测制度, 教育培训, 质量保修措施。满分4分, 每缺少1项扣1分, 每有1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 扣完为止。</p>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3.0分)</p>	<p>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环境保护措施、环境卫生管理制度。满分3分, 每缺少1项扣1分, 每有1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 扣完为止。</p>
	<p>现场安装能力、施工设备及试验、检验仪器设备配备计划 (3.0分)</p>	<p>包括现场安装能力、施工设备及试验、检测仪器设备等资源配备计划。满分3分, 每缺少1项扣1分, 每有1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 扣完为止。</p>
	<p>施工总平面、现场临时设施布置 (3.0分)</p>	<p>包括施工现场平面、临时设施解决方案、扰民问题解决措施。满分3分, 每缺少1项扣1分, 每有1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 扣完为止。</p>
	<p>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 (4.0分)</p>	<p>包括成品保护措施、现场管理措施。满分4分, 每缺少1项扣2分, 每有1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 扣完为止。</p>
<p>商务部分</p>	<p>业绩 (3.0分)</p>	<p>投标人2016年01月01日以来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 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完成过整体施工的生物安全三级或四级实验室的施工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项得0.5分, 最多得3分(仅施工生物安全实验室部分内容或供应部分设备的不得分)。没有不得分。佐证材料须同时提供CNAS实验室认可的证书、第三方检测报告、施工合同的原件备查, 检测报告和认证证书如有官方查询渠道截图的, 提供截图视同提供原件。上述资料不全的不得分。</p>
	<p>质保期 (3.0分)</p>	<p>质保期每承诺一年得1分, 最多得3分。(承诺格式自拟)</p>
	<p>售后服务 (3.0分)</p>	<p>具有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证书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本地化的售后服务机构, 提供本地售后机构场所证明得1分; (2) 在本地设有备品备件库, 保证及时提供维修备件的得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是自有库房, 则提供房产证明及实景照片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若是租赁库房, 则提供租房合同或租房协议以及实景照片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未提供或者缺少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履约能力 (6.0分)	<p>1、投标人所承建的生物安全实验室获得以下成果或荣誉的：有生物安全实验室相关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技术，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4分。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 2、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均需有效期内）的，每缺少一项的不得分。齐全得2分。注：认证证书原件备查，未提供原件不得分。无原件提供证书官网查询渠道截图的，视同提供原件。</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p>

##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乙方（章）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采购办审核（章）                 经办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项目编号：HB2021G229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磋商日期：

## 二、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 三、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维修建设工程采购

项目编号：HB2021G229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的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